

籌辦夷務始末

咸豐朝  
卷六十五之六十六

籌辦夷務始末卷之六十五

咸豐十年庚申九月辛卯

盛京將軍玉明奉天府尹景

竊拏玉明前奉寄

諭夷人以議和為名。由津到通節節往悖殊甚。撫局已形決裂。金州續到夷船。如敢登岸肆擾。相機堵勦等因欽此。拏景霖遵即會同督飭濱海旗。

副都統咨據旗民地方官詳報金州大孤山大魚溝一帶。前泊火輪夷船二十隻。於本月初旬。將岸上帳房收撤回船。至十三四等日。陸續向西南洋駛去十二隻。現在大孤山一處。尚有夷船八隻。其熊岳之兔兒島。蓋州之西套海。

口。前此游奕之船。均已全行駛去等情。先後馳報前來。至南路濱海各城團練。屢經督等。督催勸辦。現已一律舉行。州縣地方較大者。城鄉練勇不下二三萬人。其次一萬四五千名。至少亦七八千名。無論旗堡民屯。聲勢尚能聯絡。器械亦俱整齊。自固藩籬。可期得力。拏等方。幸夷船漸退。濱海人心稍定。忽於八月十九日。准錦州副都統咨稱。接署山海關副都統寶山文開。承准軍機大臣字寄。八月初九日奉

上諭。現在夷氛逼近京城。朕於本月初八日。巡幸木蘭。所有前調吉林黑龍江兵丁。如已行至山海關。即著寶山飭令折赴熱河。

護駕等因欽此。奴等接聞之下。驚疑懸戀。憂憤交織。伏思  
聖駕巡幸木蘭。自係暫示權宜之計。惟

畿輔逆跋。鴻張關外。風鶴傳警。又聞乘輿北風。西北毗連邊界。盜賊將次竊發。營胡散失。京為根本重地。

陵寢

宮殿所在。關繫匪輕。現在存城之兵。僅賸千餘。奴等防所顧此失彼。省中將軍府尹二署。並戶刑兩部。現止侍郎倭仁一人兼理。奴等三人三處遇事不第函商不及。且省中亦

有空虛之慮。奴等身任封疆。受

恩深重。當此萬分危急之時。未便株守一隅。致滋貽悞。查秋後金州夷船。忽去忽來。今於大孤山仍留八隻。無非牽制兵力。使我設防糜餉。疲於奔命。以遂其奸狡之謀。今方齋集

畿甸。不暇竄擾濱海。奉省口岸。似可暫安。惟西北各城。盜賊潛起。亟宜勦捕。先清內患。拏等再四籌商。現在濱海各城。旗民團練。均已舉行。應即飭交各該地方官督同紳董。仍加訓練。實力操防。藉資捍衛。田莊臺兩岸三營。防堵弁兵。現在營口雖無夷警。仍應暫留駐守。瞬屆北風司令。內河封凍。船隻不能駛進。擬俟霜降後。再行撤回。以節經費。其金州熊岳青石嶺等處。在防馬步官兵。仍飭各該統領督

率鎮靜嚴防。嗣後察看情形。隨時酌量裁撤。乘此夷船暫退。等應即回省會同倭仁統籌全局。移緩就急。相機調度。惟期衆志成城。攘外安內。保衛陪京。以重根本。

硃批知道了。已有旨令汝帶兵速赴承德。諒已接奉矣。

壬辰。

諭軍機大臣等前因夷人占踞園庭。諭令恭親王奕訢等在昌平一帶駐紮。辦理撫局。昨接二十六日奏報。知恭親王等尚在長新店居住。聽候恆祺辦撫之信。連日如何情形。務即迅速具奏。現在夷人已退至黑寺。自圓明園一帶。以至黑龍潭太子府沙。

河清河等處。地方土匪。仍復肆擾。以致文報阻隔。行旅不通。若不及早懲辦。誠恐聚集日多。釀成大患。勦捕愈形棘手。綿勦派撥之兵一千名。未知曾否到圍。亦須有大員統帶。方能得力。本日已改派文祥署理圓明園八旗包衣三旗印鑰。其綿勦派撥之兵。歸文祥調遣。著即調集各旗。及巡捕營官兵。飭令將各處土匪嚴行捕拏。立即正法。以靖地方而通道路。長新店距城較遠。於辦撫事宜。往來不便。文祥若仍在該處。亦覺鞭長莫及。著恭親王等於京城西北附近地方。擇地駐紮。文祥便可兼顧園庭。仍隨恭親王辦理一切。正在寄諭間。接據勝保奏。因和礮戰情形一摺。據稱各起官兵。二三日內皆可到齊。惟遠道赴援。不

無疲憊。自應量予休息。始可即戎。無如守城諸臣。汲汲議撫方且定期開城。為休兵息民之策。再四思維。惟有齊集援兵。靜以觀變。如該夷謹守條約。相安無擾。亦不敢自生外釁。如竟顯然反覆。或屯兵不撤。自當相機而動等語。該逆於城北一帶修築礮臺。並至城根測量遠近。狡譎情形。實堪髮指。慶惠等。自應嚴密防守。聽候恭親王等辦理。若開門揖盜。害不勝言。已諭令慶惠等激勵衆心。堅守以待。并將候補侍郎勝保授為欽差大臣。總統各省赴援諸兵。整軍備勦。此時事機緊迫。著恭親王等。迅即飭令恆祺往見該夷。仍遵前約。不另生枝節。即可畫押換約。以敦和好。儻有心反覆。再事要求。即知照勝保督兵進勦。惟必

須厚集兵力。一戰成功。方為計出萬全。即由恭親王等斟酌辦  
理可也。

戶部右侍郎寶鑑奏。八月初八日。

皇上鑾輿起程後。總管內務府大臣文豐明善。遵

旨照料。

圓明園。弩當即進城。籌畫撥解。

行在餉需。辦理防守等事。詎意八月二十一日。夷匪逼近。

京城九門戒嚴。弩隨同總統巡守大臣等晝夜在城防護。二  
十二日夜間。遙見西北火光燭天。弩不勝驚駭。惟時當深  
夜。恐其乘勢攻城。不敢開門往探。至二十二日酉刻。夷匪

闖入

圓明園。拏聞信之下。曷勝憤恨。旋於二十五日。夷匪由圍退回。當即委派司員前往探聽。隨據稟稱。

園內殿座焚燒數處。

常嬪業經因驚溘逝。總管內務府大臣文豐。投入福海殉難等語。至總管內務府大臣明善及管理

圓庭司員等均尚不知下落。現仍派員查訪。

硃批知道了。

寶鋆又奏。查現在總管內務府大臣在京僅拏一人。而圓明園夷匪既已退回。

園內一切皆須清理。奴一人實難兼顧。惟有懇乞

皇上簡放一二員分任其事。以照料一切。

硃批。現在明善已由行在回園矣。所請毋庸議。汝係內務府大臣。非他人可比。即使不能在園料理出城一往有何不可。乃竟置之不顧。尚有人心耶。

光祿寺卿勝保奏。竊奴屢次奏

旨所有陝省馬步官兵。著歸奴督率調遣。又由恭親王奕訢。先後咨交直隸山東兩省官兵。共三千數百名。統歸奴軍營。俱

經奴等恭摺奏

聞在案。查各起官兵。於二十三。一十五等日。先後來到直隸。可間

協標陝甘固原提標等兵八百名。其各起大隊。拏遵旨飛提。已據陸續報到。大約二三日內。皆可到齊。拏於各將官來謁之時。勉以忠孝大義。反覆開導。俾知急難勤王。非尋常出師可比。務當振刷精神。講求戰法。以冀一戰成功。仰紓宵旰之深憂。稍贖臣子之重疚。該將官等。聆拏言論。似尚能感發奮興。力圖報效。惟數千里赴援。兵力無不疲憊。其所調皖豫各省勇練。尚無確信。自須量予休息。始可即戎。無如守城諸臣。汲汲以議撫為事。方且定期開城。為休兵息民之策。拏雖責在勦賊。亦未便一意孤行。孟浪決戰。然竊以為

逆夷數月以來。滋擾我閭閻。震驚我

禁聞。遷幽我重器。焚掠我

園庭。為臣民不共戴天之讐。千古非常之變。輕我太甚。其志  
愈驕。此時倡言攻城。稱兵挾制。斬裂背出血。恨不食其肉  
而寢其皮。恭親王迫於無可如何。徒深焦憤。而城內議撫  
諸臣。信其詭謀。無求不應。自謂兵微力弱。恐兵端一啟。收  
拾為難。以各門城上大小礮位數千。守兵數萬。城池如  
此其高深。如此其堅固。而城外又有援兵。非竟全然無備。  
自努思之。戰而勝。固可雪耻復讐。戰而不勝。和亦未晚。現  
在惟恐稍拂其志。惟命是從。夫春秋書城下之盟。當時猶  
為深恥。况開門揖盜。以堂堂天府。拱手讓人乎。即進城無

事而如其所約。分守一門。留兵三載。包藏禍心。

六飛果於何日回鑾。萬一踞守城門。反兵相向。將置

宗

社臣民於何地。此拏夙夜籌思無一而可者也。此時守城大臣惟慶惠團防大臣惟周祖培。堅欲開城牢不可破。該逆膽敢於地壇一帶修築礮臺。熟視其於咫尺之間。擔畚取土。而莫敢誰何。豈非其事權。雖辯說萬端。竟不能挽已成之局。再四思維。惟有齊集援兵。獨新壁壘。靜以觀變。如該夷能謹守條約。相安無擾。拏亦不敢自生外釁。如竟顯然反覆。或屯兵不撤。意存久踞。拏自當相機而動。拏前在八里橋。

接仗所帶無得力之軍。且任事不久。猶與賊鏖戰多時。若非臨陣中傷。幾成大捷。然據逃出民人衆口僉稱是日之役。賊死千餘。載屍九船回津。為衆目所共睹。况此時兵力厚於昔日。加以自為訓練。以之滅賊或未能。以之勝賊。則可必。此後惟求

聖明作主。一其事權。示以方畧。不致有扞格掣肘之虞。俾拏可以自盡其材。自伸其志。庶冀削平禍亂。奠安畿疆。以仰酬高厚於萬一。

勝保又奏。再拏現在軍營援兵漸集。事務較多。必須襄助有人。方免貽誤。查有太常寺少卿崇恩。前在山東巡撫任

內隨同拏辦理軍務。現經守城王大臣派守內城阜城門角樓。該處偏在西南。不甚喫緊。且西南城守大員尚多。相應請

旨飭下。崇恩赴拏軍營隨同辦理一切。又已革副都統伊興額久歷戎行。勇於從事。現在革職回京。聞其病已痊愈。可否准令拏調赴軍營差委。拏當酌度情形。派令管帶官兵。庶該革員可以及時自效。而拏亦收臂指之助。

諭軍機大臣等。本日據勝保奏。齊集援兵。靜以觀變。一摺足徵該大臣忠勇性成。赤心報國。著即授為欽差大臣。并開缺以侍郎候補。總統各省援兵。相機勦辦。即由勝保知照禮部頒給關防。

現在直隸陝甘等兵僅到八百名。其各起大隊。二三日內始能到齊。遠道赴援。必須休息已。諭令慶惠等堅守以待。并諭恭親王等。迅辦撫局。儻該夷猖獗。萬不能成。即行知照。勝保督兵進剿。該大臣自應靜候辦理。惟事機緊迫。必須量敵而進。計出萬全。一戰成功。始慰朕望。儻兵力未厚。不可輕於一試。所調川楚各勇。均已飛催。尚未據報起程。惟都興阿自請帶馬隊四百名前來。朕已允准。本日據英桂奏。與總兵慶德先後帶兵勇三千。剋日起程。文煜亦檄海豐防勇一千。曹勇三千前來。其各省未到援兵。毋庸歸僧格林沁。瑞麟大營。均著交勝保調遣。太常寺少卿崇恩著隨同該大臣辦理軍務。已革副都統伊興額著准。